

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2020-66

关于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红宇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购买生产经营相关资产事项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红宇机电制造有限公司拟购买生产经营相关资产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红宇机电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红宇”）以现金对价方式支付给南阳红宇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阳红宇”）765万元用于购买其部分经营性资产共计92项，以解决北方红宇长期租赁南阳红宇相关经营性资产的问题。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28日和2020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红宇机电制造有限公司拟购买生产经营相关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25）和《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红宇机电制造有限公司拟购

买生产经营相关资产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0-41）。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于2020年4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2020年8月20日，公司收到北方红宇《关于购买南阳红宇机电有限公司生产经营相关资产完成情况的报告》，北方红宇已完成与本次购买南阳红宇生产经营相关资产的协议签订、款项支付和相关资产的编号核算管理工作。至此，北方红宇购买南阳红宇生产经营相关资产工作顺利完成。

特此公告。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2日